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YAN PALACE BIRD'S NEST INDUSTRY CO., LTD.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7)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自2025年3月14日起生效：

- (i)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黃健先生將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執行董事黃丹艷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現任成員肖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經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將由肖偉先生(主席)、陳愛華先生及黃丹艷女士組成。

上述變動乃應將於2025年3月14日生效的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而作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實施有關變動可增強董事會的效力及多元化，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黃健先生在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並熱烈歡迎黃丹艷女士及肖偉先生於提名委員會履新。

承董事會命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黃健

香港，2025年3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黃健先生、鄭文濱先生、李有泉先生及黃丹艷女士；(ii)非執行董事劉震先生及王亞龍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偉先生、陳愛華先生及林曉波先生。